



沈卿是他的女人 / 是贴了他身多年的
敢动他身选定的女人 / 就逃不过两个字——找死

助妻为乐

花时政著

面瘫大叔 +
傲娇萝莉
= 爱你在我心口难开

众人纷纷表示 / Boss
你这简直太酷炫

倾心力荐 《桃之夭夭》

年度甜蜜宠文
都说恋人乖点好 / 可是——
她愿意作 / 他愿意宠

在他身边整整三年
却无法结束这段纠缠
只因他说：“游戏由我开始
也只能由我结束
想离开，就等我厌倦为止……”

↑ 大叔
你的表白方式
好吓人！

花时玖 著

且妻为乐

Zhu Qi
WeiL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助妻为乐 / 花时玖著. — 北京 :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4.10

ISBN 978-7-5059-9006-7

I . ①助… II . ①花…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92840 号

助妻为乐

作 者：花时玖

出版人：朱 庆

终审人：奚耀华 复审人：苏 晶

责任编辑：李 媛 贺 希 责任校对：傅泉泽

封面设计：梁旦旦 责任印制：周 欣

出版发行：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125

电 话：010-65389147（咨询）65067803（发行）65389150（邮购）

传 真：010-65933115（总编室），010-65033859（发行部）

网 址：<http://www.clapnet.cn>

E-mail：clap@clapnet.cn liy@clapnet.cn

印 刷：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北京市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880×1230 1/32

字 数：217 千字 印张：9

版 次：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版次：201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059-9006-7

定 价：24.80 元

Zhu Q.
WeiLe

001 第一章 / 三年如梦

019 第二章 / 旧爱新欢

037 第三章 / 怦然心动

055 第四章 / 家逢巨变

071 第五章 / 狹路相逢

087 第六章 / 回忆过去

108 第七章 / 男人是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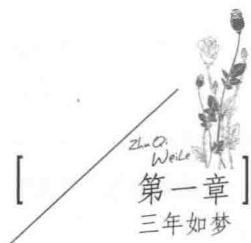
125 第八章 / 爱的成长

Contents
目录

Zhuo
WeiLe

- 137 第九章 / 别有用心
- 153 第十章 / 无法挽回
- 168 第十一章 / 照片事件
- 183 第十二章 / 新的生命
- 197 第十三章 / 无爱无谓
- 215 第十四章 / 突临重病
- 232 第十五章 / 一定幸福
- 252 第十六章 / 今生最爱
- 270 番 外





“云鬓花颜金步摇，芙蓉帐暖度春宵。”

沈嫣娇小的身体陷在床垫里，忽然就想起这么句话来。只可惜，此刻身上的人不是唐明皇。而她，更不是三千宠爱于一身的杨贵妃。

“女人，这个时候走神，嗯？”淡漠的声音在耳边响起，带着威胁。

沈嫣回神，视线刚好撞进男人深邃的眸中。他的瞳色很黑，此刻退去了平时的锐利，因沉迷而变得有些幽暗，然而隐藏在最深处的依旧是冰冷。

“呵呵……”她娇笑了一声，立刻环住他的脖子，从善如流地改正错误。

再次醒来已经是中午。

厚重的窗帘堆叠，阳光透过缝隙钻进来，斜射在凌乱不堪的大床上有种说不出的颓靡。

电话微微振动，单调的铃声久久重复，大有没完没了的架势。

床上的人终于再也无法无视，只好皱着眉嘟囔一声拿起了听筒。

“怎么这么久才接电话？！”低沉的男声传过来，已经有些不耐。

“嗯？”带着未醒的睡意，沈嫣哼了一声。

“呵呵……”那边的人轻笑，忽然间愉悦起来，明知故问，“都中午

了，还没起？”

“嗯。”又是娇慵无力的一个单音节。

“看样子我昨晚真的累到你了。”他笑意十足地调侃。然后浓重的暧昧便随着他均匀的呼吸透过听筒传了过来。

沈嫣叹气，抚额呻吟：“是，唐总，您老人家英明神武。”神武得简直不是人！

“小丫头，别在心里偷着骂我，小心有你好看！”他了然地轻笑，“我有事，要去趟外地。晚上不回去了。”

“知道了。”

“大概需要三四天的时……”

“唐总，会议马上开始了。”他没说完，小秘书娇柔甜美的声音便隐约传来，娇嗲地催促着。

“好了，我挂了。”随后，便是嘟嘟的忙音。

沈嫣举着话筒呆愣了片刻，扯了一旁的衣服下床朝浴室走去。

经过梳妆台时，她下意识地停下了脚步，看着镜中的人，有些恍惚。

依旧的眉目如画，却已退去了当初的青涩和稚嫩。

“呵……”她看着看着，就忽然笑了出来。

三年。还有一个月零三天，她便在他身边待满整整三个年头了。

只是不知道，还要多少个三年，才能结束这种无休止的纠缠。因为，他说：“沈嫣，游戏由我开始也只能由我结束！想离开，那就等到我厌倦为止……”

唐逸坤第一次遇见沈嫣，是在一个暴雨初霁的上午。

那一年的夏天异常湿热，连绵的阴雨天持续了整整一个星期，直到周末的时候才将放晴。

路面被冲洗得光亮可鉴，偶有坑洼处蓄满了积水。

十字路口，沈嫣趁着等红绿灯的工夫翻出了口袋里的零钱。刚好三个钢镚，两大一小，两块五。

“一块钱坐车，剩下一块五买水……”她碎碎念着，抬头看了眼路对面的红绿灯，还有十五秒变绿。

就在这时，一辆黑色越野车在她面前驶过，自南向北开去。车速极快，几乎眨眼间就在原处拐角不见了踪影。

“好嚣张啊……”看着车子消失的地方，沈嫣忍不住叹了一声。等回过神来，人行横道的绿灯已经过了一半时间。

“啊！”她叫了一声，赶紧往对面跑。可前脚刚抬，方才驶过的那辆黑车竟然去而复返，朝着她这边直直冲了过来。

沈嫣顿时目瞪口呆。

就在她以为自己躲闪不及即将命丧车轮的时候，嘎的一声响，黑色的车子险险地停在了距离她身侧不足五厘米的地方。

“小姐，麻烦问个路。”受害者惊魂未定，驾驶位置的车窗已经缓缓摇下。

那是个极其英俊的男人。浓黑的眉，高挺的鼻，尤其是那一双眼睛，鹰一样犀利深邃。打眼一看便让人觉得气度不凡。

可你长得帅就了不起啊！

沈嫣闭上眼，在脑海里想象了一遍自己抬脚连人带车一起踢飞出去的场景后，缓缓吐出一口恶气。

“小姐，能问个路吗？”车里的人再一次开口，询问的句式命令的语气。

沈嫣咬牙：“我不认识路！”

“呵呵……”那人笑了出来，声音说不出的低沉耐听。这一次开门见山，“青石巷怎么走？”

青石巷？！那地方在老城区，又靠近市郊，导航上的确找不到的。

可她就是认识路也不要告诉他！

沈嫣深呼吸了一下，想说不知道，可眨眨眼又改了主意：“青石巷在市郊，你在市区转悠是不对的！”

“嗯。”那人点点头，表示受教，“那我该怎么走？”

“新建的世纪家园小区你知道怎么走吗？”

“知道。”

“你看见小区正门后往东拐就能开上中华路，然后再往前行驶二十分钟就差不多到那附近了。”说话间眼睛瞄见对面公交车就要靠站，她便挥了挥手，急匆匆道完了后半句，“具体的我也描述不清，你按我说的，差不多到地方的时候再找个人问问就行了。”然后兔子一样穿过两辆车跑到马路对面，一头冲进了拥挤上车的人群里。

青石巷在行政规划上归N城管辖，但因为是三个市的交界处，就成了城市建设中被遗忘的角落。

后来市里也几次下过文件要进行环境整治，但那地方实在是脏乱差的典型代表，一直没有开发商愿意接手，久而久之便又搁置了下来。

可越是这种破旧的地方，偏偏蕴藏着悠久的文化底蕴。有关青石巷的历史，最早可以追溯到清朝中期。据说那里最繁华的时候住过许多当地的显贵，还出过两名探花、一名进士。

而无意中知晓这些的唐逸坤，只是灵光一闪，便发现其中的无限商机……与其破坏性地毁灭后重建，不如保留原本的文化面貌进行整修，再进行商业化宣传运作，其利润绝对是惊人的。

况且青石巷的开发对于别人来说可能是个大工程，但对于他，倒真心不算什么。大不了赔了就赔了，也没多大损失。

他那天就是去实地考察的。

结果没想到问路问出来个插曲。要不是司机提前在导航上查寻了一遍，发现那么走最后的目的地是莲花公墓，他还真就被忽悠了。

反正事情最后也没耽误，唐逸坤就没有将此放在心上。只是觉着自己纵横商场这么多年，竟然在这种小事上被个小丫头愚弄了，有些好笑。

而沈嫣回到学校之后，则因为自己的恶作剧愉快的心情一直持续到了晚上睡觉。

只是那时候的两人都不曾预料，不过一场萍水相逢，而命运的齿轮却已经在那一刻缓缓转动。

一个月之后，两个人竟然在青石巷开发项目动工的剪彩典礼上再次相遇。

沈嫣是从校园中介手里拿的这份临时典礼司仪的工作。

剪彩那天，她就站在唐逸坤左边，与他隔了两个人的位置。

事隔一个多月，她早就把那场恶作剧忘到了脑后，再加上那天来了不少有头有脸的大人物，她一心谨慎地应付着工作，也根本没心思观察其他。

可唐逸坤倒是一下子便认出了她，虽然只是无意中的一瞥。

他这个人本身就记忆力非凡，而那天的沈嫣在那一众袅袅婷婷的礼仪小姐里也着实出众，不论身段还是长相。

沈嫣的曾祖母据说是从俄罗斯逃亡过来的贵族，她多少继承了一点欧洲人的血统，稍微细看就能发现有些不同。可偏偏那张脸蛋将东方人的秀气五官和白种人魅惑的神韵糅合得恰到好处，尤其是那一双水盈盈的大眼睛，简直能把人的魂勾去。

饶是唐逸坤阅人无数，心里也忍不住闪过一丝惊艳。其实问路那天他就发现她长得不错，却没想到略施粉黛就能勾勒出十分颜色。可彼时，他除了惊艳和惊讶之外，倒没有其他。

那天的小事根本不足一提，而他也没有任何想要借此搭讪的心理。

倒是身边同样注意到沈嫣的朋友玩笑着向他试探讨好，说要是感兴趣就帮忙搞定。

他只是淡淡地瞥了那人一眼，没说话。却不曾发现自己当时的表情里，其实流露出了些许的不悦。仿佛本该属于他一个人的东西，被窥伺和觊觎了。

每天上午一杯清茶，坐在落地窗前，边晒着太阳边看看书，下午要么上网要么去步行街逛一逛，淘些自己喜欢的小东西。

等到太阳快下山了，便和那群下了班匆匆回家的人们一起挤着地铁公交车，赶回公寓。

唐逸坤不在的日子，沈嫣总是无比放松和惬意的。也似乎只有这个时候，她才能得以喘息。

三年，她在唐逸坤身边待了三年，却仍旧没能够琢磨透他的脾气。

那男人太过喜怒无常，也太过恶劣。恶劣到总喜欢将自己的愉悦建立在对她的摧残上。

偏偏，她逃不开他。

沈嫣刚刚跟在他身边的时候，也是个炎热得能让人崩溃的夏天。可男人只要待在家里，就非要把空调调到二十七摄氏度以上，然后让她像古代的丫鬟一样，拿着扇子在一旁给他扇风。

理由是节约环保。而且他既然花大价钱养着她，当然要物尽其用才不会浪费。而诸如此类的事情，不胜枚举。

那个时候她总会感觉到屈辱和愤怒，即便不敢明目张胆地反抗，也总会伸出尖利的爪牙。

而结果，当然是无一例外地被他无情镇压了。然后，紧随而至的，则是更加令她难堪的折辱。

什么时候学乖的，她其实早就没有印象了。大概变化是一点点的吧。

所谓的尊严和骄傲，终究抵不过他强硬的手段和经年的磨砺。不畏强权，只是权不够强罢了。

那男人是最好的猎手。不管你倔强还是狡猾，对上了唐逸坤，最终都逃不过屈服。

而她，不过是一只被他折了翅膀关在笼子里的麻雀而已。

唐逸坤比预计的日子提前了一天回来，这让沈嫣多少有点小郁闷。

晚上，一场激烈的翻云覆雨把她累了个半死。

沈嫣眯缝着眼侧躺在床上，感觉身后的人在她颈间摆弄了一阵。然后皮肤上触感微凉，脖子上便多了条东西。

“喜欢吗？”他吻了吻她的额头，贴在耳畔轻问。

沈嫣抬手摸了摸坠子上的宝石，手感坚硬细腻，是所有女人心仪的感覺。

“喜欢！”

身后的男人却眯起了眼：“你连看都没看一眼，就说喜欢？”

她回眸，看着他娇笑：“亲爱的，只要是你送我的，我都喜欢，啊……”话音落下时，忽然被他一把揪住了头发。

“唐逸坤，你干什么？！”她被拉得脑袋微微后仰，倒不怎么疼，只是心里的恐惧控制不住地往外涌。

“怕了？”唐逸坤轻笑着问她，明明语调温柔却让她忍不住发冷，“嫣儿，我一向不喜欢人和我说谎，尤其是我的女人！记住了吗？”

“嗯。”

“我问你记住了吗？”

“记住了。”

“很好，下次可千万别再犯！”说完拍拍她苍白的脸蛋，松开手起身去了浴室。

而沈嫣则捂着发麻的头皮，直到浴室里的水声响起才如释重负地吁了口气……刚刚有那么一瞬间，她真心有种他会一个错手掐死她的感觉。

这男人今天是怎么了？平时她也是这般虚与委蛇的，为何今天会发这么大的火？

这个澡冲的时间有些久。

唐逸坤腰间围了条宽大的浴巾从浴室出来的时候，沈嫣正拥着被坐在床上发呆。

他看着她那直愣愣的模样轻笑一声，抬手将毛巾朝她扔了过去：“过来，给我擦头发。”说完便一屁股坐到了床上，眯眼在那儿等着。

白影在她眼前一晃而过落在眼前的被上，沈嫣这才回过神，随手扯了件他的衬衫往身上一披，认命地拎着毛巾挪动了过去。

“你这两天都干什么了？”头发擦到半干的时候，一直闭眼沉默的人忽然开了口。

“啊？”沈嫣愣了一下，然后轻声说道，“没什么可做的。吃饭睡觉，上网逛街，就这样。”

唐逸坤漫不经心地“嗯”一声，笑了出来，笑声里带着几分讥诮：“听说你昨天遇见我‘未婚妻’了？”

“遇见了。我当时真心想把咖啡泼她脸上，顺便再用杯子敲她个满脸花！”提起这个沈嫣就郁闷得咬牙切齿，除了伺候他高兴之外，替唐逸坤挡桃花，这大概是她最高端大气上档次的作用了。

虽然她真心没觉着有什么好的，却实在是无可否认，唐逸坤这个王老五的克拉数实在太大，成色也实在太上乘。尽管这三年里她一直都是他身边一个高调的存在，可那些莺莺燕燕仍旧前仆后继地汹涌而来。并且一个个的都不知道哪里来的自信和勇气，都以为自己能够挤掉她这个没名没分的，成为名正言顺的唐太太、FN的女主人。

其他人还好说，可唐逸坤口中的“未婚妻”陈静仪实在是太奇葩的一个存在。

陈家是N城数得上的名门望族，父辈和唐家交情不浅，陈家小姐陈静仪又是唐逸坤在美国读书时的直系学妹，在学校时算是受了他不少照顾。

所以打从唐逸坤来到N城那一刻起，她就仿佛得到了某种鼓励，人前人后维护着唐逸坤，摆明了就是以未来唐太太的身份自居。

唐逸坤刚把沈嫣养在身边那阵，她还一派大度地说什么不风流的男人女人不爱，像唐逸坤这样的养几个女人在身边就跟养宠物似的，等几个月新鲜劲过了，也就拿钱打发了。

但很可惜，时间一晃就是三年，唐逸坤不但新鲜劲没过，并且还有“缠绵到天涯”的意思。

可想而知，这两个女人碰到一起，会是多么残忍的一件事。

“下次想泼就直接泼好了。”唐逸坤老半天没说话，结果张嘴就把沈嫣震惊在那里。

“什么？”

“没听明白？”他扯过她手里半干不湿的毛巾，转身看着她微微惊愕的表情呵呵低笑，“我说你以后见到陈静仪想泼就直接泼。不过尽量掌握

好尺度，要是毁容了还是有点麻烦的。”

说着在那双微张的唇上啄了一口，扯掉她身上那件碍事的衬衫，抱着她换了个姿势后拉过一旁的被子把两人一起包裹上：“睡吧！记得我明天早上想吃小馄饨，要茴香肉的。”

唐逸坤在饮食方面讲究不少，凡是包子、饺子、馄饨之类带馅的，都只吃家里做的。

他说想吃馄饨，就是要沈嫣亲手给他包。并且皮子要手擀，馅也要自己拌的才行。

第二天沈嫣早早地去菜场买了新鲜的茴香和猪肉回来。

忙活了整整一个早上，总算伺候他大老爷吃完了饭，就盼着他赶紧去公司呢。结果人家碗一推，把阵地转移到沙发看起了报纸，完了头也不抬地冲她吩咐：“上次我带回来的茶不错，去泡两杯过来。”

他那一派悠闲的样子让沈嫣忍不住牙疼：“你今天不去公司？”

“不去。新产品进入稳定期了，我休几天假。”

沈嫣这回不光牙疼了，连脑袋都跟着疼，她差不多已经看到了自己以后几天那暗无天日的生活。哪个大神来给唐逸坤找找麻烦，别让他这么闲好吗？！

“沈嫣……”唐逸坤看着她那呆愣的表情眉峰逐渐蹙起，“其实你特讨厌我在家待着是不是？”

“没有！绝对没有！”沈嫣吓得一个激灵，脑袋摇得跟拨浪鼓似的，“哪能啊！你的地盘你做主！这是您家，您愿意怎么待就怎么待！您老就是把卫生间改成餐厅也没人敢说个不字！”说完转身一溜烟去了厨房。

唐逸坤看着她那火急火燎的背影眉头皱得更紧……他的家吗？然后他像是泄愤一样抖了一下手里的报纸，咬牙切齿地嘟囔道，“小白眼狼！”

沈嫣找茶叶的时候猛然想起来唐逸坤刚刚好像说的是“泡两杯”，惊悚得手一抖差点把半袋茶叶都倒进杯子里。

她直觉唐逸坤大概是有话要和自己说，还直觉……直觉不出来了。反正对上这个男人她从来都是半点法子都没有。

反抗不了，就闭眼享受吧！

她闭眼呼口气，认命地端着茶杯离开了厨房。

果然……她刚一进客厅就听见他低声说了一句：“你过来，陪我说会儿话。”

沈嫣“哦”了一声，在心里翻了个白眼，小步地往沙发那边蹭。

唐逸坤老半天也没见人过来，便抬头看了一眼，结果见她端着两杯茶哆哆嗦嗦的有点悬，就起身去接。然后，视线落在她空空如也的脖子上时，眼神蓦地深暗：“沈嫣，我昨晚送你那条项链呢，嗯？”

虽然这男人不好揣摩，可沈嫣跟在他身边三年，对他的脾气多少还是能摸出几分的。

所以此时此刻，她十分地确定……唐逸坤不高兴了！他不高兴，她也就没好日子过。

可他之前也没少送她首饰，有的一次也没戴过，也没见他有什么反应啊。这老男人每个月的那几天又来了吗？！

“我放盒子里了，怎么啦？”她谨慎地观察着他的脸色，连呼吸都有些小心翼翼，“那项链太名贵了。我早上去菜市场，怕弄丢了或者让人抢了什么的，就没戴。”

“也是。”紧绷的气氛随着他的低笑顷刻间烟消云散，“晚上出门记得戴上。”

“晚上要出门？”

“嗯。”他随便应了一声，接过她手里的茶冲楼上撇了撇嘴，“上次的那部片子，拿来，我陪你把它看完！”

“哦。”沈嫣顺从地点点头，转过身时心里瞬间骂翻了天……老男人就是别扭！想看动画片就直说好了，总拿陪她做借口。还搞得跟座谈会一样，让她提心吊胆的差点吓出来抑郁症！有毛病！

晚饭之前FN设计部的人特意送来了一套酒红色小晚礼。

不是特别正式的设计样式，妩媚中带了几分俏皮的感觉，穿在沈嫣身上很合身，和她颈间那条红宝石项链相得益彰。

“嗯，不错。”唐逸坤看着镜子里的人满意地一勾唇，低头在那双红润的嘴巴上亲了下，“走吧！”说完伸手揽住她纤细的腰出了门。

沈嫣本来以为又是要陪唐逸坤去应酬什么酒会，结果车子停在了一家私人会馆门前。

这地方他以前倒是从没带她来过。

包厢很大，里面男男女女已经到了不少人，除了那么两三个有些眼熟外，剩下没一个认识的。

唐逸坤也没特意给她做介绍，只是不冷不热地点头示意了一下，就在众人热络的招呼声中拉着她直奔最里面的沙发。

坐下的时候唐逸坤捏了捏掌中柔软的小手，歪头问她：“晚上没吃饭，饿不饿？”

“还行。”

还行就是有点饿。唐逸坤看着桌上横七竖八的酒瓶子皱了下眉，伸手摁下沙发边上的呼叫器沉声吩咐：“B座104，把你们的特色点心一样送来一份。”

过了不到三分钟，两个服务生就端着托盘进来，各式各样的点心摆了一茶几。

旁边那伙正摇骰子的看见这边的架势忍不住跟着起哄。唐逸坤笑着举杯示意了一下，而沈嫣大萝卜脸不红不白的干脆当没听见。

自打她跟了唐逸坤，明里暗里什么难听的话没听过，这点打趣根本不疼不痒。

小点心十分精致漂亮，更像是工艺品。沈嫣本来没什么感觉，这会儿

看了倒来了食欲。

唐逸坤不喜欢吃甜食，她也就没和他客气，拿起叉子自顾自地闷头开吃。

唐逸坤见她那有些狼吞虎咽的吃相轻笑：“你少点，别吃太饱，等会儿带你去喝粥。”

沈嫣听见这话转头在他看不见的地方翻了个白眼。少点你叫这么多干吗？暴发户本质，浪费！

“又在心里骂我呢？晚上找收拾是不是！”旁边的的男人声音凉凉的。

沈嫣心里一激灵，赶紧回头冲他嫣然一笑：“没有，哪能啊！”

唐逸坤眯眼哼一声，没搭理她。

沈嫣吐吐舌头，扭过头继续和眼前的点心奋战。

沈嫣解决完一块慕斯蛋糕的时候，感觉脑袋旁边一道黑影罩了下来。

抬头一看是乔永诚，唐逸坤在美国时最要好的同学之一，也是他那群朋友里唯一一个和她接触时不戴有色眼镜的。

两人视线无意中碰个正着。乔永诚冲她点点头，沈嫣回了个礼貌的浅笑，紧接着就听见身旁的男人低笑着说了一句：“生日快乐！”

“谢谢了。”乔永诚笑得一派了然，“我估摸着你就得是晚上过来！”

“上午富丽那一大厅人太乱了，我嫌闹心。”唐逸坤站起来，照着沈嫣脑袋轻拍了一下，“你随便玩些什么，不许喝酒。我等会儿就回来。”

“哦。”沈嫣点点头表示明白，然后拿起叉子开始和第二块蛋糕奋战。

可唐逸坤嘴上说等会儿，结果一走就是半个多小时不见人影。

当沈嫣吃到第四块蛋糕时，终于感觉到了胃里有些不舒服。

她喝了口果汁，仰靠在沙发上边拍肚子边叹气，再高档的奶油，吃多了也会反胃。其实不光吃的，什么都是一样的，就是不知道，唐逸坤什么时候能对她也反胃了。

刚想到这里，就感觉身旁的沙发陷了下去。一个挑染着红色头发的漂亮女孩挨着她坐了下来，眼睛直勾勾地盯着茶几上的某样点心：“我能吃